

证券代码：430240

证券简称：随视传媒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北京随视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和履行必要的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9 日 10: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240	随视传媒	2024年5月6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北京安杰世泽律师事务所陈威律师、蔡昱律师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北京市朝阳区管庄路 150 号院东方华瑞（未来城）C 座 608 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2023 年度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-140,513,083.71 元，拟不进行分配，未分配利润-140,513,083.71 元滚存入至下一年度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随视传媒：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、《随视传媒：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本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进行会计报表审计、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-140,513,083.71 元、实收股本总额为 40,320,000 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，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、大额存单及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总经理将根据董事会、股东会授权，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，审慎选择购买安全性高、风险小、流动性较强的银行结构性存款、大额存单及理财产品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

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的《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、大额存单及理财产品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16)。

(十) 审议《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暨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》

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变更注册地址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需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1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的《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暨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18)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(十)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请出席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平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。

2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；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 年 5 月 8 日上午 9:30-12:30，下午 13:30-18:3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管庄路 150 号院东方华瑞(未来域)C 座 608 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唐依眉 010-8595 9967

(二) 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随视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随视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随视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11日